



爭商標「豐收王國」輸「豐收」

出版時間：2011/02/23



「豐收烤蝦」（上圖）指控「豐收王國」（下圖）侵害商標權，昨獲勝訴。翻攝畫面

熱門新聞

- 1 嗜酒工人心臟病逝 中千萬無緣用
- 2 500萬新車追撞 車主嘆：都裝雪鏈了
- 3 【有圖】天冷太想吃雞排 他竟然包這

看更多 ▾

最新的火線話題

全台急凍追雪熱

賴揆新政

【孫友廉、許淑惠／連線報導】台中市逢甲夜市熱門小吃「豐收烤蝦」，合夥人拆夥後，原股東黃志誠另經營「豐收王國」並註冊商標，爆發商標官司爭奪戰。智慧財產局、智慧財產法院都認為後來成立的「豐收王國」商標太像已使用多年的「豐收烤蝦」，法院昨判黃志誠敗訴，不能再用這個商標。

稱「改招牌應不像」

「豐收烤蝦」標榜現烤連殼一起吃的烤蝦，黃志誠（二十九歲）表示，原由他和陳經文（四十四歲）合夥經營，後來因加盟收入分配問題不合拆夥，他另開設「豐收王國」烤蝦攤，沒有剽竊商標。

智財法院認為，二〇〇二年陳經文已使用「豐收」商標，也經媒體多次報導，早於「豐收王國」；其次，兩商標皆有「豐」太陽圖，只是「豐收王國」左右兩側多了蝦子，商標近似，昨判黃男敗訴。

黃志誠的姑丈昨說：「拆夥後，我們就改招牌，也把豐字拿掉，應該更不像了吧！」陳經文昨強調：「只是拿回自己的東西（商標），讓他了解這樣做是不對的。」



有話要說 投稿「即時論壇」

人妻必看年節攻略

看更多 ▾

蘋果粉絲團



即時新聞

【玩命片】國道吵架跳車 妙齡女路肩翻...

【有片】司馬庫斯連夜降雪 民眾早起拍...